

枣庄市台儿庄区交通运输局

台交便字〔2025〕12号

台儿庄区公路工程建设领域“信易建” 工作方案

一、总则

（一）编制背景

为深化“信用交通县”建设，在推进“信易+”守信激励应用场景的基础上，进一步拓展信用在交通建设领域的应用深度，构建“诚信履约、公平竞争”的市场环境，切实让诚信主体享受“信用交通”红利，依据《山东省公路工程施工和监理企业信用评价办法》及《山东省公路工程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细则》等相关文件，制定本方案。

（二）适用范围

本方案适用于在台儿庄行政区域内从事公路建设项目勘察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试验检测、咨询服务、设备材料供应等活动的从业单位，涵盖农村公路新建、改建、扩建项目的相关市场主体。

（三）基本原则

信用导向，奖惩联动：以信用评价结果为核心依据，建立差异化激励机制，强化“信用有价、守信受益”的价值导向。

公开公正，精准施策：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依托信用评价体系，针对不同信用等级主体实施精准激励措施。

协同联动，全域覆盖：推动信用信息与行政审批、招投标、监督检查等环节深度融合，实现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全链条信用管理。

二、信用评价体系衔接

（一）评价标准参照

采用“计分制”评价模式，总分 100 分，其中建设单位评价涵盖法定义务履行（70 分）和合同履约（30 分），服务类单位评价包括投标行为、履约行为和其他行为。

（二）信用等级划分

信用等级分为 AA、A、B、C、D 五个等级，其中 AA 级需满足“上年度信用 A 级以上、无严重失信记录、近 2 年获省级以上表彰或项目通过省级品质工程示范创建”等条件，具体划分标准如下：

AA 级：95 分 $\leq$ 评分 $\leq$ 100 分

A 级：85 分 $\leq$ 评分 $<$ 95 分

B 级：75 分 $\leq$ 评分 $<$ 85 分

C 级：60 分 $\leq$ 评分 $<$ 75 分

D 级：评分 $<$ 60 分

（三）评价结果应用规则

信用评价实行“定期评价与动态评价相结合”，年度评价结果，并进行公示，作为“信易建”激励措施实施的核心依据。

三、守信激励核心措施

（一）招投标与市场准入优惠

在政府采购、专项资金安排、重点项目合作等领域，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信用良好的主体，明确将信用等级作为资格审查和评分的重要指标。

（二）监管与服务优化

实施差异化监管：对 AA 级单位合理降低抽查比例，优先采用非现场监管方式；对 A 级单位抽查比例降低适当降低，减少检查频次。

（三）荣誉与资源倾斜

在行业表彰、评优评先中，对信用 A 级及以上单位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；将信用评价结果与企业信用修复、资质升级等挂钩。

四、实施保障机制

（一）组织架构

由区交通运输局成立“信易建”工作专班，负责方案实施、协调联动及效果评估。

（二）信用修复与异议处理

参照《山东省交通运输信用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，明确信用修复流程和时限，对已整改的失信主体简化修复程序；建立评价结果异议处理机制，从业单位对评价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在公示期内提交复核申请，专班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核查答复。

（三）宣传与监督

采用“线上+线下”模式开展宣传，通过行业会议、微信公众号、施工现场海报等渠道解读政策，挖掘诚信典型案例，营造“守信光荣”的氛围。

强化过程监督，对激励措施实施情况进行季度核查，严禁弄虚作假，确保政策落地见效，对滥用信用激励的单位及时取消资格并记入信用档案。

台儿庄区交通运输局

2025年5月19日

